

华福瑞益纯债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6年4月25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华福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华福瑞益纯债	
基金主代码	001960	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5年11月6日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华福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
基金托管人名称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华福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华福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法律文件的有关规定	
收益分配基准日	2016年4月20日	
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	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 (单位:人民币元)	1.024
	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 (单位:人民币元)	47,745,010.41
本次分红方案(单位:元/10份基金份额)	0.10	
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	本基金本次分红为2016年度第一次分红	

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	2016年4月27日
除息日	2016年4月27日
现金红利发放日	2016年4月28日
分红对象	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
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	①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,其现金红利将按2016年4月27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; ②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2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,2016年4月29日起可以查询。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相关规定,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,暂免征收所得税。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	①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; ②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,其红利所转换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等红利再投资费用。

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,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
(2)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: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。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;若投资者不选择,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。

凡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，请务必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之前（含该日）办理变更手续。

（3）如有其它疑问，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（40000-96326）或登陆本公司网站（www.hffunds.cn）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福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16 年 4 月 25 日